

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

沪松卫〔2023〕31号

关于印发《2023年松江区 基层卫生健康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委机关相关科室：

为做好松江区2023年度基层卫生健康工作，现将《2023年松江区基层卫生健康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情况，提前部署和落实相关工作，保质保量完成年度工作任务。

附件：《2023年松江区基层卫生健康工作要点》

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年5月29日



附件：

2023 年松江区基层卫生健康工作要点

2023 年，松江区基层卫生健康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市卫生健康委、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以推进高质量社区卫生服务为抓手，深化社区卫生服务综合改革，强化社区卫生服务能力提升，“做实、做优、做强”社区卫生健康服务，切实提升居民家门口医疗卫生和健康服务感受。

一、守牢社区疫情防控网底

1. 加强社区发热诊疗管理。按照“平级转换、关口前移”的原则，强化辖区社区发热哨点诊室规范运行。村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站应将发热诊疗服务功能整合纳入社区基本就诊流程，落实社区发热诊疗基础性作用。

2. 继续做好新冠重点人群健康管理服务。结合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协同相关部门与街镇、居村委，继续统筹做好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健康调查与分级分类管理。做好辖区独居老人、肿瘤放化疗患者、血透患者等特殊人群关心关爱。

二、推进社区卫生服务高质量发展

3. 贯彻落实社区卫生服务能力提升方案。根据《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进一步提升本市社区卫生服务能力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沪府办发〔2023〕7 号）要求，结合本区实际，

以社区卫生服务综合改革为抓手，进一步完善家庭医生制度建设，强化社区卫生服务基本医疗、公共卫生、健康管理和康复护理服务功能，完善考核评价机制，打造同质化的优质社区卫生服务。

4. 推进社区康复中心建设。依托市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积极争创第三批示范性社区康复中心。根据市卫生健康委统一部署，适时开展社区康复服务评价与质控。加强社区康复医师、康复技师和康复护士转岗培训与轮训。进一步完善区域康复体系建设，打造不同社区康复中心康复服务特色，不断提升社区康复服务能力水平。

5. 推进社区护理中心建设试点。开展社区护理服务能力调研摸底，遴选 1-2 家标准化社区护理中心试点建设单位，推进社区护理门诊。推动“互联网+社区护理”服务，打造整合型社区护理服务。

6. 开展社区健康管理中心建设试点。依托区卫生信息化平台建设，以居民电子健康档案为基础，全面推进各社区健康管理中心建设试点。结合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开展居民个体健康评估，分层分类提供针对性健康指导与干预。研究整合智慧健康驿站、社区慢病支持中心等资源，优化空间布局，注重服务功能，提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提供全人群、全生命周期健康管理服务能级。

7. 推进高质量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试点。指导和推进中山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高质量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试点单位建设工作。根据市卫生健康委统一部署，积极申报第二轮高质量社区卫生服

务中心试点单位，打造标杆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以点带面，全面提升社区“全专结合、医防融合、医养结合”服务水平。

8. 推进村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站标准化管理。继续梳理村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站等基层卫生服务站点相关管理要求，探索站点标准化管理要求，进一步提升村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站基本医疗、公共卫生和健康管理服务能力，提升居民最后一公里医疗卫生健康服务获得感。

三、落实家医签约服务扩面、提质、增效

9. 稳步扩大签约服务覆盖。在“签约一人、履约一人、做实一人”的基础上，以需求为导向，稳步扩大签约覆盖，到年底，全区常住人口签约率达到 39%。落实老年人、慢性病人、儿童和孕产妇等重点人群“应签尽签”，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重点人群签约率达 80%。结合长护险评估等工作，继续推进失能老人签约覆盖。结合功能社区和企业健康服务点建设，进一步推进企业园区、学校等功能社区人群签约覆盖。

10. 提升签约服务内涵。结合社区健康管理中心试点建设，开展签约居民健康评估、健康干预，做实做优签约居民健康管理。完善“互联网+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提升线上签约比例，推进签约服务智能随访。加强上级医院对社区卫生的资源与技术支撑，推进签约居民经转诊至上级医院的优先诊疗服务，持续提升签约居民感受度。优化家庭医生团队与养老机构对接联系机制，实现签约服务在养老机构全覆盖。

11. 加强签约服务质控与考核。建立和完善区、社区两级签约服务质控考核机制。强化市社区卫生综合管理平台相关数据分析研判和评价利用，结合签约服务质控，完善签约服务费绩效考核和分配机制，进一步强化签约服务目标导向，强化考核兼顾工作量和服务质量，强化家庭医生主体地位。

四、提升居民家门口健康服务感受

12. 提升社区常见病诊疗服务。打造社区“全科+专科”诊疗模式，全面夯实社区全科诊疗能力。继续加强社区儿科诊疗服务，强化与儿童保健整合，实现社区儿童全程健康管理。围绕居民需求，进一步加强口腔、皮肤、眼科等专科建设，积极申报市级各类专科门诊标准化建设。

13. 落实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按照各业务条线管理要求，落实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提高老年人健康体检和健康管理覆盖面，规范落实老年人健康管理，推进老年人健康体检结果信息化整合与反馈。加强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建设，提升档案建档率。开展签约居民电子健康档案质控管理，提升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开放和应用水平。

14. 继续推进安宁疗护服务试点。发挥方塔中医医院专业优势与中医特长，继续推进方塔中医医院区级安宁疗护中心建设。探索推进社区安宁疗护临床实践基地创建与运行，全面提升全区安宁疗护服务水平。提升安宁疗护服务覆盖和服务质量，进一步推进人文关怀、社会支持等服务理念融入安宁疗护服务。

15. 加强家庭病床服务。推进家庭病床服务在养老机构全面实施。继续加强家庭病床与居家安宁疗护、居家康复、居家护理等服务衔接。强化家庭病床质控考核，进一步提升家庭病床建床水平和服务规范落实。

16. 做好智慧健康驿站管理。发挥街镇政府主体职责，协同区体育局、各街镇政府共同做好智慧健康驿站管理，强化驿站“互联网+健康服务”场景功能和老年人跨越数字鸿沟的应用平台作用，强化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同驿站服务有机结合，强化驿站同各类健康资源有效衔接，进一步提升驿站利用水平和驿站健康数据利用水平。

五、提升社区卫生服务综合管理效能

17. 做好社区综合评价与结果应用。利用现有“国家优质服务基层行”、上海市社区卫生服务综合评价、上海市社区卫生服务综合管理平台、社区卫生服务满意度评价等各类综合性评价机制，进一步提升数据整合和信息化抓取水平，不断提高数据填报真实性、及时性和有效利用水平，以目标为导向，强化评价结果应用和社区综合管理能力提升。

18. 加强社区卫生队伍建设。进一步充实和完善家庭医生队伍，探索完善家庭医生助理制度。继续强化对家庭医生能力提升，强化家庭医生临床诊疗、公共卫生应急处置、专科特色服务、科普宣传以及综合管理等各方面能力。继续加强对乡村医生的能力培训。

19. 开展社区卫生服务宣传推广。继续做好“国家优质服务基层行”系列活动，积极挖掘基层卫生管理优秀案例。做好“世界家庭医生日”、“安宁疗护日”等主题日宣传活动。多渠道、多形式宣传与传播社区卫生服务理念、案例与典型，让社区卫生服务更为深入人心。

(信息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5月9日印发
